中方县蒿吉坪瑶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农林水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2年依据怀财库指【2022】1号：下达财源建设资金(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3万元；根据湘财预〔2021〕257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10万元；湘财预【2022】38号：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10万）；中财预单指〔2022〕0637号下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1.5万元；中财预单指〔2022〕0688号下达解决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3万元；中财预基指〔2022〕0051号下达2018、2019年度增减挂钩项目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周方）90万元；湘财农指〔2022〕0038号：2022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公益事业奖补资金（罗洪村公路维修）3万元；怀财库指〔2022〕0002号: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5万元；怀财农指【2021】7号：下达2021年市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2万元；湘财农指【2022】14号：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3万元。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全年我乡农林水专项经费资金130.5万元，实际使用130.5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方面，做到了专款专用，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符合规定，与预算基本一致。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农林水资金使用要求，包含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罗洪村公路维修，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能充分完善我乡村级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改善群众生活水平和农村经济发展，并能完善罗洪村党建阵地建设，不断发挥罗洪村党建示范带头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022年度对蒿吉坪瑶族乡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罗洪村公路维修，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前期预算，项目验收前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通过对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罗洪村公路维修，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资金使用情况、受益群体的反馈情况，从而强化项目监督，完善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支出透明度，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的使用财政资金，为以后年度项目安排及资金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

2、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里调整细化。

3、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收集项目资料，在收集和审核项目资料的基础上，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最后根据评价标准和资料依据，进行了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得分96分，绩效价评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体现项目按期完成时间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会计信息管理几个面方。重点考核管理制度建立情况、过程监管情况。如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安全性；会计信息能否全面范性和完整性。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体现项目实施过程产出数量、评审项目按实际实施项目为准，做好项目前期预算、按实际完成。截止2022年12月，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罗洪村公路维修，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项目经费130.5万元，支付率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按照年初的绩效目标，提高政府投资效益，节约财政资金，项目建设中对中方县碳瑶冲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统筹整合吉都堂村黄金种植特色产业项目，罗汉果产业种植及设施建设，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蒿吉坪乡桃江村水毁公路修复资金，农担保贷款复垦施工费，罗洪村公路维修，中方县助溪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蒿吉坪乡乡村振兴，罗洪村水毁公路维修资金项目得到群众满意度100%。有效推进了我乡的经济社会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严格按照绩效评价要求进行年初绩效目标年初申报，并根据年初要求严格落实，确保顺利完成预期目标。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农林水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蒿吉坪瑶族乡财源建设项目和罗洪村党建示范项目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中方县蒿吉坪瑶族乡人民政府 | | | | | 实施单位 | | 中方县蒿吉坪瑶族乡人民政府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30.5 | | 130.5 | 130.5 |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30.5 | | 130.5 | 130.5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蒿吉坪瑶族乡财源建设项目和罗洪村党建示范项目 | | | | | | 蒿吉坪瑶族乡财源建设项目和罗洪村党建示范项目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  指标值 |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服务人数 | | 3000人 | | 3000人 | 14 | 13 |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完成率 | | 100% | | 100% | 12 | 12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验收前及时、有效率 | | 100% | | 100% | 12 | 12 |  | |
| 成本指标 | 农林水支出 | | 130.5万元 | | 130.5万元 | 12 | 12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情况 | | 效果明显 | | 效果明显 | 7 | 6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增加群众满意度 | | 100% | | 100% | 7 | 7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项目建设中对环境的保护率 | | ≥90 | | 97% | 8 | 8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 | 持续 | | 持续 | 8 | 8 |  | |
| 满意度  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 | | 100% | | 100% | 10 | 10 |  | |
| 总分 | | | | | | | | 1000 | 98 |  | |

附件2

## 农林水支出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  **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4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4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3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4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4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4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3 |
| 预算执行率 | 3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8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8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9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9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9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8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8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15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3 |
| 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 总分 | | | 100 |  |  | 96 |

注：单位可以根据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和绩效要求增设个性指